

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- 3、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1月27日（周一）下午2：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1月27日交易日9:30~11:30， 13:00~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11月26日15:00至2017年11月27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召开地点：贵州省贵阳市宝山北路213号久联华夏十六楼会议室。

4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安胜杰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4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5,928,59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327,368,160股的47.631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25,112,03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8.2175%；通过网络投票股东76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0,816,56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4134%。出席现场及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83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7,718,19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631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进一步明确承诺事项内容及变更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关联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同意47,525,519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3406%；反对10,189,57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.6540%；弃权3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,1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54%；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47,525,519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3406%；反对10,189,578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.654%；弃权3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,1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54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同意145,894,33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.5648%；反对10,020,26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4262%；弃权14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9%；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47,683,93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6151%；反对10,020,267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.3607%；弃权14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3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。

同意145,764,73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.4817%；反对10,146,76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073%；弃权17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,1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1%；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47,554,33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3905%；反对10,146,767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.5798%；弃权17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,1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96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石陶然、孙磊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

“公司在法定期限内公告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大会届次、会议召集人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、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、会议的召开方式、股权登记日、出席会议对象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、参加会议的方式、会议审议事项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、会议登记办法、参加网路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、其他事项等、备查文件等相关内容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”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27日